

最刻骨铭心的怀念

不是曾经遇到什么人

发生了什么事

而是曾经想的

和想要的

玫瑰心

姜丰著





姜丰 著

玫瑰心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玫瑰心 / 姜丰著 . - 北京 : 中国文联出版社 , 2001.9

ISBN 7-5059-3858-4

I . 玫 … II . 姜 … III . 散文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56072 号

书名	玫瑰心
作者	姜丰
出版发行地	中国文联出版社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地址	农展馆南里 10 号 (100026)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洪烛
责任印制	邢尔威
印刷	中国铁道出版社印刷厂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8.5
插页	2 页
版次	2001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 115 册
书号	ISBN 7-5059-3858-4/I·2976
定价	17.00 元

姜丰

1991年毕业于山东大学中文系。

1994年毕业于复旦大学中文系，
获西方美学硕士学位。

同年，到中央电视台国际部《正大综艺》工作，担任外景主持人及
编导，现担任《文化视点》栏目制
片人、主持人及编导。

1995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

著有散文集《温柔尘缘》、《西
部故事》、《不舍的玫瑰》，小说
集《爱情错觉》《1998年的爱情》，
诗集《秋水伊人》，作品集《情人
假日酒店》等。

CATALOGUE

玫瑰心(自序) 1

幸福女人·5

危 言	6
谎言	9
女人的肢体语言	11
单身(一)	15
单身(二)	18
我爱路易威登	20
对单身女人有益的三大纪律	23
女人三项注意	25
男人对女人而言的类型	27
圣诞节	30
和服	33
书房	36
打牌	40
金色音乐	44
大巴上的欧罗巴	48
住在北京想念上海的吧	52
写给刘沙的罗布泊	57

自己的罗布泊	60
春天到春天的历程	64
凝视	68
不太坚决的爱	71
眉批洪烛	74
一口气读不完	77
问候天堂	80
幸福女人	85

不舍的玫瑰 · 87

故事	88
苏苏	98
再见，南区	105
昔日重来	112
我有阿弟初长成	121
穿过你的黑发的我的手	130
多情多爱多寂寞	133
两个人的车站	136
前年平安夜	142
初为人师	147
打工妹手记	155
走调的情歌	163
温柔尘缘	168

西行列车	174
山的那边是什么	182
三人行	189
不舍的玫瑰	196

咖啡心情 · 201

玻璃心	202
女大当嫁	205
伊人	208
惜缘	213
我读《婚姻革命》	216
萍聚	223
三毛，一路平安！	226
张爱玲情结	232
花开的声音	236
美女香车做大梦	239
痴人说梦	242
浪漫欧罗巴	246
有女如斯	254
我家有女初长成	260
咖啡心情	265

玫瑰心

(自序)

这是我出的第九本书，责任编辑洪烛先生嘱我写一段放在前面的文字。

我从来没有请人写过序，首先是觉得难为情——通常请人写序，人家总是免不了要美言几句，我这人平时就怕当面听表扬，不知该说什么，什么也不说就笑纳了又显得太不谦虚，所以每次只好硬着头皮说“谢谢”，前言不搭后语的，特傻。当然也不是不喜欢好话，但我希望如果觉得我还不错、还喜欢我的话，就喜欢在心里好了，大庭广众之下说出来，听的人总有点尴尬，至少我会。

我不请人写序，还因为我不舍得这个“头版头条”的机会。虽然一本书都是一个人在聒噪，但是“开头的话”是个亮相，也是个交代，相当于一个展览的前言，也相当于演员卸了妆以后的谢幕，总之这是没有任何装饰的最亲近也最亲密的交流。

我在生活当中也许是有些孤单的。我们长大了，

朋友越来越多，交往越来越多，但也越来越不习惯肺腑之言，我们学会担当自己的事情，既是不麻烦别人，也是保护自己。所以热闹之后总是冷清，相聚之后总是孤单。

而写作是最好的排解的方式。

当然写作也有别的好处。

最初是为了出名。这个“最初”大概是十年以前。

和我差不多大的年轻一代，尤其是女孩子，都爱引用张爱玲的话：出名要早，才更痛快。我也一样。不太有耐心去想将来的事，哪怕是成功、幸福、快乐。我憧憬的将来都是很近的将来，三年以后的事都很遥远了，几乎不关心。

自己的名字和自己编的故事变成了铅字，有点小成就感，有种单纯的快乐。

但事实上，如今写作已经很难让人出名，除非你写得又多又好。我有点小名是从国际大专辩论会开始的，虽然在此之前我已经发表过不少东西。

写作和“出名”离着十万八千里呢，几乎是不搭界的两回事。

我没出过大名，可能体会不到名气带来的快乐，反正现在照我看，出名没多大意思，至少是有利有弊，不值得去刻意追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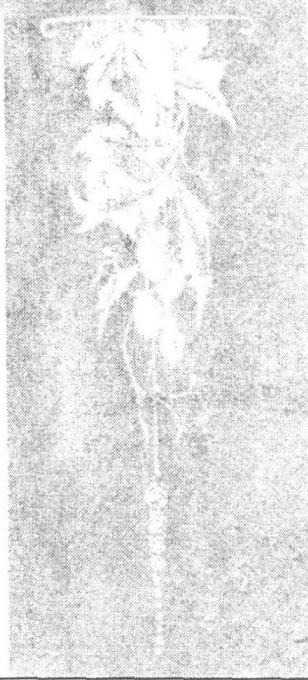
后来好长一段时间里，写作的快乐很大一部分在于赚钱。在我看来，“利”比“名”进步，也成熟一些。直到今天，写作都是我最爱的、最愉快的、也是最有效的一种赚钱方式，我当然会继续写！没有比用一种愉快的方式赚钱更愉快的事了。

最重要的一点，写作让我快乐。每个人都渴望表达自己，又都本能地想掩藏自己。写作赋予了一种特权，如果说小说的特权在于编织一个谜语一样的故事而不必给出答案，那么，散文的特权恰恰在于一种剪辑生活的方式——你可以在其中表达对生活的理解和感叹，还有内心深处的向往、迷恋和模糊的纪念。

我把新篇和旧作收在一起，就有了这本书，这也是我最为齐整的一本散文集，我把它叫“玫瑰心”。希望它可以表达和包容最深切的、有点脆弱的、有点被忘记的爱和怀念，也希望它像玫瑰一样，既好看，又富于情感，不仅装点你的书架，也陪伴你一点点时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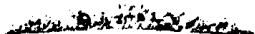
2001年5月29日于北京





幸福女人





危　　言

如果说，婚姻就是使一个好端端的人从完整到残缺，算不算危言耸听或者危言惑众？“城”里面的人会不以为然地说，你是吃不到葡萄，就诬蔑葡萄是酸的吧！“城”外面的人会迷惑不解地说，你又没吃过葡萄，怎么知道葡萄是酸的呢？

道理很简单，一个人只要智商中等偏上，就会有一半以上的真知灼见是来自间接经验。

曾经的闺中密友远嫁，疏离了一段时间又开始热络，话题自然少不了“城”里生活的感慨与体验。

才过了棉婚纪念的朋友说：婚姻吗，还不就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如果两只眼睛都睁得大大的，日子准是过不下去，所以呀，结了婚的人就都变成独眼龙了。

朋友貌似通透。但我好像总不太相信她真能如此达观。我她之辈，都未免太过心明眼亮，太过“眼里揉不得沙子”，更别说闭上一只眼了。



让两只眼的人硬是变成“独眼龙”，说到底婚姻是一种放弃。

本来独立生活的人，没有依靠，也没有负担，凡事自己承担、亲力亲为，当然得耳聰目明，四肢健全；而婚姻是一场融合、渗透与修正，为了“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就必须学习放弃。我的朋友曾经是我们的铁杆儿牌搭，她现在恐怕已经忘了红桃老K长什么样；她曾经是日上三竿还在梦里神游的睡仙，现在恐怕天光未见就得起床为先生准备早点；她曾经最讲究衣着，现在昂贵考究的衣饰恐怕经不起她的BABY的“蹂躏”……可我的朋友抱怨为人妻母的辛苦的时候，还是掩饰不住那一份骄傲和快乐。

或许问题就在于是不是心甘、情愿。

所以有压抑的独眼龙，也有自在的独眼龙；有无奈的独眼龙，也有幸福的独眼龙；有望穿“单”眼盼自由的独眼龙，也有乐不思“双”的独眼龙……

闭上一只眼睛，意味着一种权利的让步，意味着你并不是抓牢配偶的权柄而不给对方空间和自由，这既是一种很深的包容和体谅，更是一种彻底的交予和信赖；

睁着一只眼睛，意味着一种责任的分担，意味着你并没有凭借配偶的身份而倚赖在对方身上，这里有由衷的关切和支持，更有风雨同舟、甘苦与共的承诺和决心！

又说回来，婚姻是种放弃，但不是没有回报的放弃。

放弃是一种付出，付出是一种投资(或者储蓄)，

明智的投资总会有合理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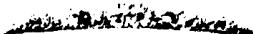
婚姻让一个原本独善其身、自得其乐的人，为了适应另一个人而只得不断地修改、斧正自己：视力正常的双眼变成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一个完整、活跃的大脑变得不能单独作出重大决定；健壮、有力的双腿变得不能抬腿就走……婚姻真是让原本健康的个体变得残缺。

可这就对了！

结了婚的人不再是单枪匹马、孤军奋战，个体的完整远远没有团队的和谐重要。你先变成“一半”，才腾出了空间去接纳你的另一半，原本的“两个”才可能结合成天衣无缝的“一个”。

婚姻啊，成功的婚姻就是使原本完整的两个，变成真正完美的一个。

谁还会介意这样的“残缺”？



谎言

我承认，我说过的最大的、最美丽的、也最经常说的“谎言”就是——誓言旦旦地对男友说，我会做一个贤妻良母：我要给你煲粥、煲汤，熨烫衬衫、打理衣服；我不怕小孩吵闹、麻烦；我乐意做住家女人，却肯给你自由……

不过，从男友的表情看，他从没当真指望过。

但是我说的时候当然没有当成谎言来说。当时真是真心实意的。

一直到现在，我也还是愿意当贤妻良母的。

可我的确没有把握。

别的不说，单单是当贤妻良母的基本功就不具备。本姑娘既不善女工，也不通厨艺，如果硬是被划到“四体不勤、五谷不分”那一堆，好像也算不上特别冤。

粥倒是真煮过。

某日，天高云淡，风和日丽。某女煤气灶前，着“贤妻”装——围裙，刷锅淘米……用男朋友的话说，



我手里的两个
娃娃一个跟我
姓，叫“姜桂
英”；另一个
是我的副导演
丁嘉露家的，
叫“丁财发”。
他们的优点是
不吃喝、不哭
不闹。



姿势摆得挺像。

可“马脚”马上就露出三只：

一、餐桌上只有白粥，连白菜都炒不来。只能委屈男朋友以王致和豆腐乳佐粥；

二、白粥质量中等偏下(偏很多)；

三、煮毕，煮粥人表现出顽劣本色——逼男友将剩下的粥都喝完(此乃秉承儿时家母的治家之道：宁可撑死人，不能占着盆)。

男友面露难色，其中有无奈、不满、气愤、哭笑不得等诸多成分，惟独没有惊讶。

可见，他的确没指望我能“出息”成贤妻良母。他把我表决心的话全当成抒情了。可是他爱听。

这样的话，或许所有女人在堕入爱河、神智不清的时候都说过吧。

大抵恋爱中的男人都愿意听、并且相信。

其实它只是一种心情、一种态度、一种愿望以及一种姿态，只有非要拿来兑现的时候，它才沦为“谎言”。